

证券代码：601898

证券简称：中煤能源

公告编号：2018 - 011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全文已于本公告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本公司网站、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2 人，公司监事周立涛先生因故未能出席，已委托公司监事王文章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等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监事王文章先生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及出席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一致同意，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赞成票：3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2、通过《关于中煤华晋公司收购中煤集团所持国投晋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

赞成票：3 票， 反对票：0 票， 弃权票：0 票。

同意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按 171,254.47 万元的价格收购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国投晋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格以拟收购股权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基准确定。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7 日